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

沪环函〔2021〕27号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征求《半导体行业 污染物排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上海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（2018-2022年）》，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，保障人体健康，推动本市半导体行业生产工艺进步和结构优化调整，我局组织修订了《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请研究提出书面意见，于2021年4月12日前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馈我局。标准征求意见稿及其编制说明可登录我局网站（<http://sthj.sh.gov.cn>）“法规政策标准”栏目检索查阅。

联系人：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法规与标准处 诸葛诚祥

地 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100号

邮 编：200003

电 话：（021）23115694

传 真：（021）63555227

电子邮箱：cxzhuge@sthj.shanghai.gov.cn

联系人：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裴蓓

地 址：钦州路 508 号

邮 编：200233

电 话：18918078595

传 真：(021) 64758279

电子邮箱：peib@saes.sh.cn

附件：1. 征求意见单位名单

2.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

3.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
说明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1 年 3 月 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